

作家协会少年作家班向全国中小学生郑重推荐
——中国十大小作家优秀范文

错

在

花

季

主编
孟翔勇

小白桦丛书

•长春出版社•

小白桦丛书

错 在 花 季

主编 孟翔勇 副主编 张天芒

中国少年作家班顾问

巴金
冰心
林下雨
告然
李国文

书名	错在花季
作者	孟翔勇 主编
责任编辑	张 樱 杜 菲
封面设计	庄宝仁
督印	张国亮
出版	长春出版社(长春市建设街 43 号)
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	吉林农业大学印刷厂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 625
插页	3
字数	148 000
印数	1—10 200 册
版次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印次	199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80604—759—X/I · 154
定价	10.00 元

(如遇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错在花季

目 录

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

余丽琼

- | | |
|----|--------|
| 2 | 梦里故乡 |
| 4 | 送你一张画 |
| 7 | 朦胧的苦瓜 |
| 9 | 往事 |
| 12 | 亲亲白天使 |
| 15 | 分别 |
| 16 | 登山记 |
| 18 | 生命的那一半 |

黄 凯

- | | |
|----|-------|
| 22 | 重游三元塔 |
| 26 | 遗失的故乡 |
| 33 | 唐三彩 |
| 37 | 千年国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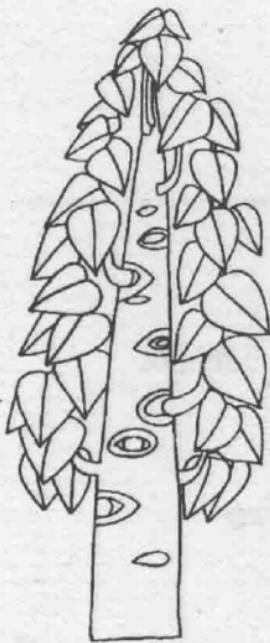
刘 扬

- | | |
|----|---------|
| 47 | 一个人在街上走 |
| 49 | 哭过 |
| 51 | 废墟 |
| 53 | 抚琴烛光下 |
| 55 | 秋悲 |
| 57 | 我的男孩朋友 |



错
在
花
季

60	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	琴缘
62		其实我不想说
63		忘不了,那泪光
65		是不是淑女我知道
67		侠行天下
72	王 晶	生命的脚步
76		我的琴老师
80		红帆船
87		夕阳下的故事
88		老师,我不回头
89		记忆中的阳光
91		心雨
92		海的女儿
95		窗内窗外
96		天涯咫尺
100	陈佳妮	女孩
101		读书乐趣
103		别了,母校
104		荷花
106		告别小屋



错
在
花
季

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

- | | |
|------------|-------------|
| 108 | 走过自己 |
| 110 | 挥手之间 |
| 113 | 石湾散记 |
| 116 | 昔日重来 |
| 王潇潇 | |
| 120 | 观海 |
| 121 | 秋叶情 |
| 122 | 放弃,有时也是一种美丽 |
| 123 | 拥抱阳光 |
| 126 | 渴望飞翔 |
| 127 | 你也美丽 |
| 128 | 邻家灯光 |
| 129 | 心有桃源 |
| 130 | 相逢何必曾相识 |
| 132 | 注视春天 |
| 134 | 心笺偶寄 |
| 135 | 放心去飞 |
| 137 | 玫瑰男孩 |
| 139 | 月光,沿记忆滑行 |
| 140 | 满掌阳光 |
| 任 芬 | |
| 143 | 妖精狂想曲 |



错在花季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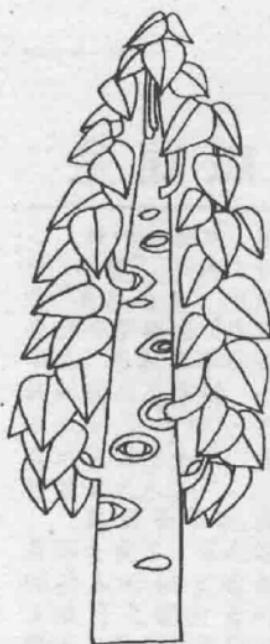
-
- 146 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
147 警校的女孩
149 偷来的一天
151 一个女学生的爱情观
153 一瓶酒
154 玫瑰友情
- 姚玲
- 157 与冬天相约
167 落花
168 她和书屋
170 周老师
172 秋
173 雪
174 昙花
174 青鸟
175 月影
176 落叶
177 风铃
178 窗口
179 中途车站
180 鸽子
- 朱思思
- 182 芒曲

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

-
- | | |
|-----|-----------|
| 183 | 手环 |
| 184 | 风铃 |
| 186 | 蜻蜓 |
| 187 | 为了那一瞬间的辉煌 |
| 188 | 成熟的遗憾 |
| 189 | 故乡 |
| 191 | 男孩·女孩·童话 |
| 194 | 圆梦天湖 |
| 198 | 八月槐香 |
| 201 | 春天的心 |

王军道

错在花季



错 在 花 季



余丽琼

我叫余丽琼，字典上所说能熙苦心天成，谓“丽琼”，字典上说能熙苦心天成，是“美丽的玉”，《康熙字典》为我辛辛苦苦拿着《康熙字典》为我辛辛苦苦拿着着两个字时，一变，是当“初爷”为我辛辛苦苦拿着着两个字时，一变，找到就盼能摇身一变，真的富贵之人。

我这都的光更值文级曾的本毕我一后励握
把我远贵块然一作年师课文中在了今鼓次
像永大做当惟是五老堂作初师写我们这些一
爷了似富要于玉谭。就学文一的尾。老上望这些一
实重好大于玉谭的小语整我尾的本希。次中的笔。
其太人有至的夜的小语整我尾的本希。次中的笔。
得的敢法，目方傲念我的整把读，文说，写作一手中
看样不想彩是得了时用时从业的句不使紧

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国少年作家散文十佳中





梦里故乡

那一回，我独自一人拎着箱子去了北方，感觉中好似我的前程注定要有这一番漂泊，可我注定又是个永远没有记性的人，快乐的日子多了，也就忘记了什么是日子。也不知是哪一天，我的梦里突然有人没完没了地在我耳边唱着京剧，男的唱道：“花落终飞去，”女的接着：“慈母泪滂滂。”……我怕得要命，在半睡半醒的朦胧里，我拼命地跑，想要摆脱这魔鬼般纠缠不休的声音，可不管怎样，总有人在唱，声音清晰得好似真的一般。直到后来跑着跑着被块石头绊了一交，这才从梦里泪流满面地醒来。周围很静，遥远的月光淡淡地洒进来。我睁大双眼死死盯着天花板，任凭汗水在裹紧的被单里湿透了全身。那一夜，我静静地躺着直到天亮。

第二天，我抓起电话拨通了家里的号码，母亲在那一头疯了似的喊我的名字，好似呼唤一个迷路的孩子。我说不出话来，只是点头，那一场梦的惊骇在母亲的乡音里逃得无影无踪。放下电话再想到梦中的那两人对唱，我兀自笑起来，莫非真的有召唤，要不这千山万水之外的梦里，一个快乐的异乡人怎会失魂落魄地哭湿面颊？

其实，感觉中对于家的依恋实在很平淡，倒是一次一次想把自己放得更远。有一回我告诉母亲，外面的生活也是很有滋味的，如果哪一天厌恶了满街的喧嚣，就弃了工作，独自找一个世外桃源躲起来作神仙。谁知就为了这么一句脱口而出的话，母亲的眼睛红了又红，一个晚上都不再理我。从此，这样的话在母亲的面前不敢再提，而我这个从小到大父母护在身边舍不得打一下的女儿更不忍心去做个情断义绝

的狠心人。

在北方的那些天很少想到家，可每次一想到故乡，就想到父母，一想到父母便会在深夜的梦里见到。这份与生俱来的亲情好似永远是根美丽的风筝线，不管走到哪里，最终还是会拽回来。

后来，为了求学我又去过北方的一个小城，这一生好像与北方有着割舍不开的情缘。

去的那个夏天，我的皮箱里简单得只剩两条短裙，房间里另一个黑黑的女孩说我是南方飞来的小燕子。可那个夏天并不是想象中的那么简单，去了还没有一个星期，本来很是温和的天气却突然卷起了漫天的风雨，夜里冷得彻骨，胃也突然疼起来。我把帐子取下来裹住身体睡觉，第二天醒来，两只脚还是冻得站不起来。尽管如此，白天里也只是一条短裙穿着去上课，回到宿舍脸色惨白得如同鬼魅一般。那个好心的女孩拿给我一件很大的衬衫，穿在身上摇摇晃晃，不过心里还是说不尽的感激。

雨一直没停，胃却一天比一天疼得厉害。有一天夜里，身上突然发起热来，感觉却如同掉进了冰窖里。我睁着双眼不敢睡着，在异乡冰冷的风里，我生怕自己这一倒下便再也爬不起来。就这样病着，谁知那天半夜，我居然爬下床来，在学校空旷的操场上独自走了好久，最后在宿舍前湿漉漉的台阶上呆呆地坐到了天亮。回到寝室时，那个女孩尖叫起来，好似撞上了梦游的幽灵。

等到天气转暖的时候，我的身体渐渐好起来了。有一次站在街头吃羊肉串时，我突然看着白茫茫的远山掉下泪来。几天前还躺在那里毫无生机的一个人，如今居然能站在街上安然无恙地吃东西。女孩问我：“你什么药都没吃，怎么好得这么快？”我脱口而出：“因为我要回家。”

电话照例打到家里，声音还是很快乐的：“没蚊子，每节课都认真听了，一切都好好，真的。”我以为这样说什么事都没了，谁知回到家的饭桌上，父母竟然在碰起杯来。父亲说：

“为了泪水干杯！”从不喝酒的母亲一仰头喝了好大一口。我狠狠吃了一惊，原来为了这千里之外的分离，彼此相连的心都曾经牵扯得血泪模糊。

其实在女儿的面前，父母是从不肯袒露忧愁和盼望的。十几年来，他们只是看着我一点点长大，直到自己生出白发，还依然没有淡却丝毫的目光。我甚至有时不敢正视他们的白发，因为面对这样的沧桑，我感觉到的不是自己的成长，而是他们青春的坠落和衰亡。

那一回，父母举杯痛饮的话说得我不知所措，好似这样别离的苦杯是我亲手捧上的。心酸的是那些久别的日子里，父母的双鬓可能又平添了一缕白发吧。

北方的女孩曾问我：“你的故乡有什么？”我说：“有家嘛，爸爸戴着老花镜坐在沙发上看报，妈妈补着我的长裙，炉子上的稀饭突突地冒着热气，窗外还有麻雀……”“那你呢？”“当然是坐在门口擦我的皮鞋了。”我吃吃地笑着，而她却傻傻地看着我，成了一尊雕像。

那时，学校后面的人家总是唱着那首老歌：“风花雪月梦一场，处处青春好时光，一事无所成，老大徒悲伤，游子何时回家乡，爹娘倚窗望，问儿何时归，惟有独自暗神伤，千思量万思量啊，昨日黑发今染霜。”这首歌常常飘过来，而每次听到它，我都要久久地醉过去，就像悄悄地走进了玫瑰的梦里……



送你一张画

这幅狮子图，我画了两天。送给老师的嘛，自然要一再地精心了。其实，先前我只是想随便乱涂点什么，那个年轻

的教师和我也是朋友，没事的时候，两个人是可以打来骂去笑成一团的，所以要画点什么实在是不重要。可疯子似的在画板前坐了两天，眼前的纸上竟跳出两只活生生的狮子。母亲说：“乱画什么呀，拿出去会把人吓坏的。”

不仅是为老师，这些年来，每次伸出手要送给友人的礼物，也不过是一张用铅笔随手勾出的图画。心灵里的东西，有时不知该怎么拿出来，只好画下来，让朋友们挂在墙上，日久天长地去回味那分真诚罢。画的好坏并不重要，生平也拿不出最好的东西，美丽的虚荣心一直没带出来，如果只是为了炫耀什么，那也不必送好了。

挂在床头的那幅是去年准备拿去参加学校绘画比赛的，是我最爱的一幅。后来等到要交画的那天，我突然跑去说我不参加了。其实没必要参加比赛或画展嘛，普普通通的人能在纸上画出点什么就是很了不起的了。我把那张画送给了自己。那天去商店装框时，那位斯斯文文的老板举着我的画怎么也不肯放下，嘴里一直问：“你画的吗？真的吗？美术学院的吧？”远远的，一个背着画夹的学生跑过来，站在老板的身后很久，好似要把画看穿一般。我胡乱地摇着头，不等他用纸包好，就挟着逃出来，身后有人在喊：“再来啊！下次再来！”

这张画被那位热心的老板包装得很美，挂在房间里常常有人问：“哪儿买的？”不用买，把自己快乐的心画下来不就有了？那里的风景是永远买不来的。

生平画下的第一幅素描也是要送给老师的。那是念初二时，我无意看见了杂志上的一幅画，便随手画下来带去给美术老师。我准备说上课时别老用五颜六色的水彩笔，一根铅笔也能画出来的嘛。可不等我开口，他就拿着我的画往学校展览室跑去。以后每次遇见，他都乐呵呵地送上一副笑脸说：“努力，还要努力！”

这位老师的语气和父亲的差不多。父亲是搞房屋设计的，平时单调枯燥的图纸画多了，便希望自己的女儿在纸上

涂出点花样，每有新画完成，父亲就说：“下次还要努力呀！”其实努力什么，女儿的明天不会有太多的艺术色彩，如果硬是要我端端正正地坐下来画上许多大大小小的鸡蛋，直到下笔生辉的那天，那确是万万不可能的。在我看来，生活中，正是因为一支画笔才有了实实在在的情趣，能画出什么就很好了，画不出也没什么，这不重要，倘若看得太重，而失去了真正的快乐，那么再怎么努力也是画不出更美的颜色的。父亲说：“美术可不是这样做出来的。”“什么美术，画画就是画画嘛！”我嚷着。有的东西无需给它个一本正经的名字，要不然，轻松的也会变得沉重起来。

念中专的第一年，老师让每个同学上讲台自我介绍，轮到我时心里一急居然在黑板上随手画出只癞蛤蟆，我说：“虽然丑，但很想和大家交朋友，心里和外表是不相干的，这就是我。”大家愣了半天，老师才带头鼓起掌来。第二天，大家争着选我当宣传委员，直到毕业那天。

分手的时候，谁都不知该说什么，寝室里亲如手足的一群女孩子偷偷用手抹眼睛。我站起来，一人递过去一张自己认真描出的图画，没敢说话，只是一遍又一遍地在心里轻语，带上车去好了，这份真心不会因为时光的冲洗而褪色的，从此以后，有了这幅画，还怕什么咫尺天涯？

如今的电话那头，还常听到她们在喊：“一看见那张画，就想起你画蛤蟆时一本正经的样子，其实，假正经什么，一回到宿舍能笑得惊天动地呢！”接下来电话那头又是一阵大笑，快乐得好似要醉了过去。曾经的好日子能在记忆的河里一再地捞起，那么，什么也不用怀疑了，时光在情义的面前也是会暗淡下去的。

有一年，班上举办绘画比赛，我的那张轻轻松松拿了个第一，被挂在班级外面的高墙上。我高兴地拉了一个男孩子去看，这个在我心里一直看得很重的朋友居然开口就说好什么嘛，脸拉得像根苦瓜。我不说话，伸手就要扯下那张画，他一把拉住我，突然笑起来：“干什么，骗你的话也能信？”我扭

过头去，眼睛里什么东西掉了下来。那次以后，我决心画出一张完美的脸，下次拉他去看时，才好炫耀自己的努力呢，可不等我画出来，他毕业了。好了，不必画了，完美的东西终究是没有的，万事不能如愿的也便成了遗憾。走在街上，我常常要莫名其妙地四处寻找什么，好似那分不肯放下的失落终究要有个明明白白的回答。

如今，那支画笔我还是执著地握着。狮子图是一定要送出去的。珍贵的东西求不来，就自己去做嘛，不必苛求，只要真心，那么再怎么样，送过去的都是沉甸甸的一满杯。

母亲扫着满地的橡皮屑，问我：“什么时候，你才不画了？”“牙齿七零八落的时候，就画最后一张给妈妈。”“说好了，那一天，我还要为你扫橡皮屑的，扫最后一次……”



朦胧的苦瓜

生平没见过苦瓜，却常听朋友向我叹惜说我长了个苦瓜脸。于是摸摸脸，拽拽鼻子，虽说相貌不尽人意，可也没什么嘛。至于苦瓜，从未目睹过，也不知是怎么个苦法，也就不以为然了。直到去年夏天，父亲领着全家大小去看望舅舅，才总算有所领会。

那天刚下飞机就一路稀里糊涂地被带到饭桌前，好客的舅舅不亦乐乎，一边拼命把满桌的佳肴塞到我们的碗里，一边说着好菜还在后边呢。大家满腹狐疑，直到舅母不慌不忙地把一大盘苦瓜端上时，才恍然大悟过来。

舅舅说这是当地人迎客的佳品，虽说苦了点却是上等的良菜。结果这苦瓜吃得我们几个安庆佬大眼瞪小眼，再也笑不起来了。那种苦味，是让人尝了一次，便再也不敢恭维的。

但是主人盛情难却，只好闭着眼睛下咽。舅舅见全家埋着头，连嚼也不嚼，一个劲儿吞着各自面前堆着的苦瓜，就一口咬定我们爱吃这个。就这么个小小的误会，让我们全家着实实在那儿过了几天“苦日子”。

其实舅舅一家的热情，是让人无论吃了什么都像喝了蜜一般。舅母的工作很忙，尽管这样她也要坚持每天起早去买苦瓜。晨光下看见舅母提着菜篮灿然远去的背影，是让人禁不住要感慨落泪的，就好像心里被人盛满晶莹剔透的幸福和温情。

舅母对付苦瓜的功夫更是令人肃然起敬，无论怎么难看的苦瓜经她一番摆弄，不消几分钟便清新可爱地端上桌。即便是我这个生平爱挑剔，对苦瓜又一直怀有偏见的家伙，也要从心底叹出无数个惊异来。

父亲更是“哎呀呀”叫个不停，如获珍宝一般要欣赏半天。直到舅舅不由分说一大筷夹过来，他这才将这些个“宝贝”无可奈何地塞进嘴里，一边嘟囔着说这苦瓜光是欣赏便可饱的。

后来才知道，舅母是听说我们一家要做客，才临时学到的好手艺。为了这个全家感动了好久，不知该说些什么，只是记住在以后的饭桌上，凡是苦瓜就必定争着去吃，似乎只有这样，才是最好的回报。

领教了当地人的热情，于是走在一家人浩浩荡荡的队伍里把异地风情尽收眼底的时候，遇着擦肩而过的外国人时，居然能入乡随俗地送去几个灿烂的微笑，着实连我自己都大吃一惊。后来想想身上怦怦跳着的是中国心，在自己的国度里，走到哪儿不都是主人？即使不学当地人，即使你的热情不够但微笑总是有的。有时，这不正是一个孤独或陌生的异乡人所渴求的抚慰吗？

告别了舅舅一家，一路上思念的竟是那只有几日交情的苦瓜。相信那种苦味是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可不知怎么，嘴里泛着的是无边无形的苦，而心里却流溢出无穷无尽

的芳醇和香甜。

于今,也总是想到苦瓜,想到舅舅,想到咫尺天涯却仍跨越千山万水而来的那份亲、那份情。

前几天,母亲心血来潮从市场上捧回几只苦瓜。我欢喜得跳起来,母亲说马上下厨给我们做这道菜,我说留着留着,让我看个够,看个够,说着眼前竟浮上朦胧的一个苦瓜。



往 事

那段日子我突然变得忐忑不安,感觉中好像有什么会發生。当然那是段久已远去的日子。我不知道为什么要去回忆,去穿越一颗平静如水的心尽力捕捉那些遥远的感觉,似乎是在时空交错的长河里追溯一片流落的枯叶。可我清楚,那不是枯叶,那仅仅是段日子,是种感觉。

那时我还小,妈妈向邻居们谈起我时总是满脸自豪地说我是个乖孩子。之所以乖,是因为我从不撒谎,从不淘气,每天按时上学回家,作业本上一律都是令人赏心悦目的“甲”。这些并不重要,最重要的是,我从不乱说话,不像别人家的女儿叽叽喳喳活蹦乱跳,我总是很安静。邻居说那叫文静。

大人们常常坐在一起评论小孩子,就像鉴赏一件由妈妈创造的艺术品。其实他们始终都看不清一个孩子的心。那个最精美的世界被深埋在血肉纵横的胸膛里,我可以感觉到它在起伏。我不认为不爱说话就叫文静,只是我不会表达,不会用完整的话把那个世界的感受倒在众人的眼前,尽管我什么都知道,我的心常常装得满满的。

就在那段日子,那种不安的感觉完全充溢了整个心。上课的时候我开始发呆,作业中的错别字也开始多起来。当

